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曾皓慈
電話：05-3622712#604
電子信箱：ag808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道管字第10601590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yh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AHNG6B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公路總局自今(106)年8月7日起於宜花東地區
實施使用電子票證搭乘公共運輸轉乘優惠措施，請貴單位
協助進行宣導，鼓勵民眾搭乘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106年8月4日路運規字第10601009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及推廣搭乘公共運輸，培養轉乘習慣，交通部公路總局將自今年8月7日起於宜花東地區實施公共運輸轉乘優惠措施，惠請貴單位利用機關網站、LED顯示看板或Facebook等相關管道協助宣導，以鼓勵民眾搭乘使用，建議宣導文字如下：「106年8月7日起至107年12月31日止，使用電子票證於宜花東地區搭乘公共運輸工具轉乘(含鐵路及公車)享票價優惠，敬請多加搭乘利用，響應節能減碳。」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建設處除外)、嘉義縣政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公立高中職學校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級農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農會、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副本： 2017-08-11 11:43:56 電子交換章

裝

訂

